（上接B87版）
（70）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4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客户服务电话：400 700 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71）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宋丽冉
电话：010-62020088
传真：010-62020355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72）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习酣
联系电话：010-85650920
传真号码：010-85657357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920-0022/ 021-20835588
公司网址：licaike.hexun.com
（7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东方财富大厦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10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74）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杨翼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8565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2 0571-88920897
网址：www.5ifund.com
（75）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3201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联系人：高晓芳
电话：010-59393923
传真：010-59393074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0069
网址：www.wy-fund.com
（76）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室
法定代表人：沈伟桦
联系人：程刚
电话：010-85892781
传真：010-57951601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5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77）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0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08-1209室
法定代表人：罗仰安
联系人：孙蓉蓉
电话：010-67000988
传真：010-67000988-6000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8811
网址：www.zcvc.com.cn
（78）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2号厦门第一广场15楼
法定代表人：林松
联系人：裘艳艳
电话：0592- 3122703
传真：0592-8060771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0-777
网址：www.dkhs.com.cn
（79）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735号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6号万通中心D座28层
法定代表人：蒋煜
联系人：徐长征、林凌
电话：010-58170943、010-58170918
传真：010-58170800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866
网址：www.shengshiview.com
（80）基荣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4606-10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翁琪
电话：021-20289890
传真：010-85097308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81）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10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东翼7层
法定代表人：杨鹏
电话：0755-88394666
传真：0755-88394677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82）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段京璐
电话：010-88312877
传真：010-88312885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83）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甲5号24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法定代表人：梁越
联系人：陈攀
电话：010-57756019
传真：010-57756199
客户服务电话：400-786-8868-5
网址：www.chtfund.com
（84）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魏华
电话：010-57418829
传真：010-57569671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5095
网址：www.niuji.net
（85）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1806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1806单元
法定代表人：曾革
联系人：邹晴莎
电话：0755-33376853
传真：0755-33065516
客户服务电话：4006-877-899
网址：www.tenyuanfund.com
（86）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法定代表人：梁蓉
联系人：张晶晶
电话：010-66154828
传真：010-88067526
客户服务电话：010-88067525
网址：www.5inch.com
（87）北京唐朋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10号2栋23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甲40号二十一世纪大厦A303
法定代表人：王岩
联系人：胡明会
电话：010-59200855
传真：010-59200800
客户服务电话：400-819-9868
网址：www.tdyh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二）注册登记人
名 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法定代表人：赵如冰
电 话：0755-82370388-1668
传 真：0755-22381325
联系人：杨波
（三）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
名 称：国浩律师集团（北京）事务所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泰康金融大厦9层
负责人：王卫东
电 话：010-65176811
传 真：010-6517 6800-6801
经办律师：黄伟民、陈周
（四）会计师事务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及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Ng Albert Kong Ping 吴港平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昌华、陈立群
联系人：李妍明
四、基金的名称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通过把握中国能源及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带来的相关产业成长机会，实现长期资本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公司股票和债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股票指数期货等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95%，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本基金投资于与能源及基建业务相关的上市公司所发行股票的比例高于基金股票投资的80%。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投资主题定义
根据GICS行业分类，本基金投资主题涵盖范围包括：
（1）能源、公用事业、电信服务、医疗保健
（2）材料、工业、信息技术、金融等行业中受能源及基础设施建设需求拉动或为其提供服务和支持的公司，具体参见下表。

行业	细分领域
材料	建材、钢铁、金属非金属
工业	运输、电气设备、航天航空与国防、机械、建筑产品、建筑与工程
金融	保险、银行
可选消费	有线和卫星电视
信息技术	通信设备

由于经济结构变化和市场行业结构变化导致上述主题覆盖范围发生变动，基金管理人有权适时对上述主题定义进行修订。
2、股票投资策略
股票投资遵循“自下而上”与“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寻找投资主题当中最具爆发力子行业中的龙头企业（如下图所示）。其中，“自上而下”的研究包括：

股票投资策略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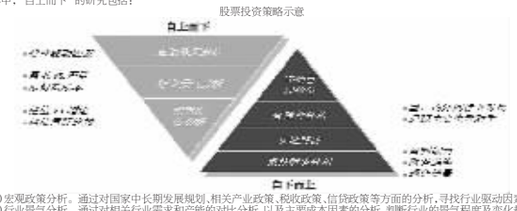

（1）宏观政策分析。通过对国家中长期发展规划、相关产业政策、税收政策、信贷政策等方面的分析，寻找行业驱动因素。
（2）行业景气分析。通过对相关行业需求和产能的对比分析，以及主要成本因素的分析，判断行业的景气程度及变化趋势。
（3）相对价值分析。通过各行业估值水平相对于增长速度的比较分析，结合估值的国际比较，判断各行业的相对投资价值。
在“自下而上”的分析中重点关注以下四点因素：
（1）业务价值（Franchise Value）
寻找拥有高进入壁垒的上市公司，其一般具有以下一种或多种特征：产品定价能力、创新技术、资金密集、优势品牌、健全的销售网络及售后服务、规模经济等。在经济增长时它们能创造持续性的成长，经济衰退时市能度过难关，享有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盈利能力，进而创造高业务价值，达致长期资本增值。
（2）估值水平（Valuation）
对成长、价值、收益三类股票设定不同的估值指标。
成长型股票：用来衡量成长型上市公司估值水平的主要指标为PEG，即市盈率除以盈利增长率。尽管成长型股票通常会有较高的市盈率，但作为理性的投资者，我们不会因为其高成长就支付不合理的价格。为了使投资人能够达到长期获利目标，我们在选股时将会谨慎地灵活价格与其预期增长速度相匹配的股票。
价值型股票：在寻找价值型股票时，我们会分析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判断公司的合理价值，然后选出股价相对于合理价值存在折扣的股票。
收益型股票：收益型股票通常具有股价比较稳定的特点，我们在挑选收益型股票，除了要求其至少3年保持持续的盈利和分红外，主要关注其派息率水平。
（3）管理能力（Management）
注重公司治理、管理层的稳定性以及管理班子的构成、学历、经验等，通过实地考察了解其管理能力以及是否诚信。
（4）自由现金流量与分红政策（Cash Generation Capability）
注重企业创造现金流量的能力以及稳定透明的分红派息政策。衡量企业绩效的最终标准在于投资人的长期现金报酬，企业除了需要拥有良好的利润增长以外，也需要能创造足够现金流以供派息和再投资之用。在会计准则弹性大大，盈利容易被操纵的时候，此标准尤显重要，因为创造现金与分红能力永远是一家企业素质的最好体现。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利率预期策略、流动性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为投资者获取稳定的收益。
（1）利率预期策略
本基金每月对最新公布的宏观经济数据和金融运行数据等进行定量分析，给出评分，结合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社会政治状况的定性分析，对下一阶段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宏观政策变化做出判断，并据此预测收益率曲线变动趋势。
（2）信用策略
根据债券市场的历史交易数据，对各类别券种历史利差水平进行分析，结合各类券种税收状况、流动性状况以及发行人信用质量状况的分析，判断各类别资产的相对价值，进行类属资产配置。
个券选择层面，本公司自建“企业信用资料库（CBD）”对所有投资的企业债券进行详细的信用分析。重点投资于低风险的企业债券；对于高风险企业，有相应的投资限制；不投资于绝对风险的债券。
（3）流动性策略
在保证流动性的基础上，对现金、债券及回购资产进行合理配置。
（4）时机策略
针对不同期限、不同资产类别券种的利率比较分析，相机运用骑乘策略、息差策略和利差策略，以获取超额收益。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公司将在有效进行风险管理的前提下，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的基本面研究，并结合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权证价值，谨慎进行投资。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80%+中证全债指数×20%。
使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的主要理由为：
1、市场代表性
沪深300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推出的可买卖的大、中盘股票指数；中证全债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指数，两者均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
2、复合基准构建的公允性
本基金是一只高持股的基金，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市场中性时的股票仓位为80%。本基金股票和债券投资的比较基准分别使用具有充分市场认同度的沪深300指数和中证全债指数，股票和债券投资的比较基准在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的占比按照市场中性时同类资产的投资比例确定，可以比较公允地反映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管理能力。
3、易于观测性
本基金的比较基准易于观察，任何投资人都可以使用公开的数据经过简单计算的算术运算获得比较基准，保证了基金业绩评价的透明性。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高风险的投资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已经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财务数据截至2015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68,093,256.52	87.94
	其中：股票	868,093,256.52	87.94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4,942,779.30	5.57
7	其他资产	64,052,113.31	6.49
8	合计	987,088,149.13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0,394,601.64	3.23
C	制造业	357,192,869.02	37.9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1,704,269.60	4.43
E	建筑业	48,935,538.00	5.20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9,999,225.00	6.38
J	金融业	329,866,753.26	35.0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68,093,256.52	92.32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32	金龙机电	1,793,014	92,896,055.34	9.88
2	000625	长安汽车	3,160,639	72,979,154.51	7.76
3	601318	中国平安	887,900	69,469,296.00	7.39
4	002475	立讯精密	1,600,808	62,271,431.20	6.62
5	601601	中国太保	1,615,435	54,763,246.50	5.82
6	002081	金螳螂	1,391,400	48,935,538.00	5.20
7	000001	平安银行	2,906,101	45,771,090.75	4.87
8	601818	光大银行	9,445,300	44,676,269.00	4.75
9	600804	鹏博士	1,266,500	41,351,225.00	4.40
10	600036	招商银行	2,493,173	38,818,703.61	4.13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
9.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10.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0.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1、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平安”，股票代码：601318）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因其推荐海联讯IPO的过程中，出具的保荐书存在虚假记载以及未审慎审查海联讯公开发行募集文件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于2014年12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该处罚决定书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没收保荐业务收入400万元，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2867万元，并处以440万元罚款。
本基金投研人员认为：中国平安子公司平安证券受到行政处罚，体现出其原有业务流程存在一定的瑕疵。但是经过内部整改，我们预计其流程管理已经有所完善。而且中国平安作为综合金融的上市公司，其子公司平安证券只是其中一个业务板块，对整个上市公司的经营影响有限，并不影响对中国平安具备投资价值的判断。
本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中国平安进行了投资。
2、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38,449.2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7,443,444.8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117.68
5	应收申购款	16,251,101.5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4,052,113.31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625	长安汽车	72,979,154.51	7.76	重大事项停牌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1年4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截至2015年03月31日）的投资业绩及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2011.4.21-2011.12.31	-15.60%	1.05%	-23.21%	1.04%	7.61%	0.01%
2012.1.1-2012.12.31	4.98%	1.10%	7.04%	1.02%	-2.06%	0.08%
2013.1.1-2013.12.31	9.71%	1.15%	-5.30%	1.11%	15.01%	0.04%
2014.1.1-2014.12.31	20.37%	1.10%	41.16%	0.97%	-20.79%	0.13%
2015.1.1-2015.3.31	23.50%	1.26%	12.08%	1.46%	11.42%	-0.2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44.50%	1.12%	23.15%	1.07%	21.35%	0.05%

2、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2011 年4月21 日至2015年03月31 日）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1年4月21日生效。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40%。其中，基金持有的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占基金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8）按照法律法规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3、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管理费率为1.50%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托管费率为0.2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1中（3）到（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基金认购费用
(1)本基金认购费率以认购金额为基数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认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费率表如下：

认购金额（M）	认购费率
M＜50万	1.2%
50万≤M＜500万	0.9%
500万≤M＜1000万	0.6%
M≥10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2）计算公式
本基金认购采用金额认购的方式。基金的认购金额包括认购费用和净认购金额。计算公式为：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面值
基金认购份额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2、基金申购费用
（1）本基金可适用以下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万	1.5%
50万≤M＜500万	1.2%
500万≤M＜1000万	0.9%
M≥10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2）计算公式
本基金采用金额申购方法，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申购份额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基金所有。
3、基金赎回费
（1）本基金赎回费率为：

持有期	赎回费率
1年以内	0.5%
1年以上（含）—2年	0.25%
2年以上（含）	0

注：就赎回费而言，1年指365天，2年指730天。
（2）计算公式
赎回总额 = 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 = 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 = 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3）本基金赎回费的25%归入基金资产，其余部分作为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支出。
4、基金转换费用
（1）本基金的转换费用包括了基金转出时收取的赎回费和基金转入时收入的申购补差费，其中赎回费的收取标准遵循本招募说明书的约定，申购补差费的收取标准为：申购补差费= MAX【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2）计算公式
①基金转出时赎回费的计算：
由股票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由货币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待结转收益（全额转出时）
赎回费用=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净额=转出总额—赎回费用
②基金转入时申购补差费的计算：
净转入金额=转出净额—申购补差费
其中，申购补差费= MAX【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5、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有关规定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赎回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第八章第(六)款及第(七)款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转换费用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详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三）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根据相关公告，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和主要人员情况的相关信息；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及相关业务经营情况等内容进行了更新；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根据有关公告，更新了代销机构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相关信息；
4、在“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部分，更新了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
5、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6、在“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基金的业绩表现；
7、在“二十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更新了关于对账单服务的相关内容；
8、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本基金及基金管理人的有关公告。
9、在“附件二：基金托管协议摘要”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信息。
上述内容仅为本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投资人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

（上接B85版）
客户服务电话：0551-96518/4008096518
网址：http://www.hazq.com/
（58）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太普
联系人：严峻
电话：0571—85108195
传真：0571—85106576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08；0571—96523
网址：http://www.hzbank.com.cn
（59）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联系人：周妍
电话：0571—86811958
传真：0571—85783771
客户服务电话：0571—95548
网址：http://www.bigsun.com.cn/
（60）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A座一大连期货大厦38、39层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A座一大连期货大厦38、39层
法定代表人：董永成
客服电话：4008-169-169
网址：www.dalton.com.cn
（61）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电话：0931—8888088
传真：0931—4890515
客户服务电话：0931—4890619/4890618/4890100
网址：http://www.hlzqgs.com/
（62）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4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路32号国资大厦B座4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电话：（027）87618889
传真：（027）87618882
联系人：刘鑫
客服电话：（027）87618889
公司网址：http://www.tfzq.com
（63）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法定代表人：李国华
联系人：陈春林
传真：010—68858117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址：http://www.psbc.com
（6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江宁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联系人：刘玲
电话：021-52629999
客服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65）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 国贸大厦2座28层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 国贸大厦2座28层
法定代表人：金立群
联系人：罗春蓉 武明明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客户服务电话：(010)85679238/85679169;(0755)83195000;(021)63861195;63861196
网址：http://www.cicc.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 称：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北京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
法定代表人：郭特华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传 真：010-66583100
联系人：朱辉毅
（三）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
名 称：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十二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十二层
负责人：王丽
电 话：（010）52682888
传 真：（010）52682999
经办律师：徐建军、李晓明
（四）会计师事务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 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东三办公楼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东三办公楼16层
法定代表人：葛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静、王珊珊
联系电话：（010）58152145
传真：（010）58114645
联系人：王珊珊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股票型。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消费服务类行业股票，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在合理风险限度内，力争持续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超额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股票、中小板股票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央票、回购，以及法律法规允许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其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40%。其中，基金持有的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占基金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1、类别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运用国际化的视野审视中国经济和资本市场，依据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考虑经济情景、类别资产收益风险预期等因素，在股票与债券等资产类别之间进行资产配置。
（1）经济前景分析
本基金定期评估宏观经济和投资环境，确定未来市场发展的主要推动因素，预测关键的经济变量，判断未来宏观经济的三个可能的情景（正面、中性、负面），并给出每个情景发生的概率。
（2）类别资产收益风险预期
针对宏观经济未来三个可能的预期情景，分别预测股票和债券类资产未来的收益和风险，并对每类资产未来收益的稳定性进行评估。将每类资产的预期收益与目前的市场情况进行对比，揭示未来收益可能发生的结构性变化，并对这一变化进行评估。
结合上述分析的结果，拟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及债券等资产类别之间的配置方案。
2、股票选择策略
本基金建立系统化、纪律化的投资流程，遵循初选投资对象、公司治理评估、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势评估、公司财务分析、投资吸引力评估、组合构建及优化等过程，选择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构造投资组合。
（1）初选投资对象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对象为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其中投资于消费服务行业股票的资产占本基金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
本基金所指的消费服务行业包括根据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界定的日常消费行业、可选消费行业、医疗保健及金融四个行业板块。日常消费行业包括食品与主要用品零售行业、家庭与个人用品行业、食品与饮料行业；可选消费行业包括汽车与汽车零部件行业、耐用消费品与服装行业、酒店、餐馆与休闲行业，媒体行业和零售业；医药保健行业包括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行业，制药与生物科技行业；金融行业包括银行业、多元金融业、保险业和地产业。本基金投资于上述日常消费行业、可选消费行业、医疗保健行业和金融行业的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
如果GICS行业分类标准调整，或者基金管理人认为有更适当的消费服务行业划分标准，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有权对消费服务行业的界定方法进行调整并及时公告。
如因基金管理人界定消费服务行业的方法调整或者上市公司经营发生变化等，本基金持有消费服务行业股票的比例低于股票资产的80%，本基金将在三十个工作日之内进行调整。
（2）公司治理评估
公司治理结构是保证上市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重要条件，是保证上市公司谋求股东价值最大化的重要因素。本基金认为具有良好公司治理机制的公司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征：1）公司治理框架保护并便于行使股东权利，